

文物承载灿烂文明,传承历史文化,维系民族精神。青海是人类文明的重要发祥地之一,地域广袤,历史悠久,文物类型多样,文化内涵丰富,资源得天独厚,是坚定文化自信、建设新青海的深厚支撑。

坐拥不可移动文物6411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51处、省级466处、市县级约1439处;古遗址3788处、古墓葬967处、古建筑819处、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524处、石窟寺及石刻99处、其他文物214处;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1个、名镇1个、名村5个,中国传统村落123家,考古遗址公园1个;登记备案的博物馆、纪念馆共41家(含非国有博物馆10家),可移动文物数量31万件(69960件套)……青海大地上,历史遗珍和红色遗迹星罗棋布,无声胜有声,永续着千年文脉。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文物工作,推动文物事业开创新局面、呈现新气象,文物工作在提升生活品质、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独特作用,全省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迎来全新发展机遇。

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以来,我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守正创新,继往开来,统筹疫情防控和文物事业发展,文物保护利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就、实现新突破。



百年青海革命文物目录展上展出的军旗、军号、枪支等

让青海文物绽放时代光彩

——我省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综述

增强文化自信 讲好青海故事

“十三五”期间,是我省文物事业发展投入最多、发展最快的时期。文物法治建设迈出新步伐,文物保护资金投入实现历史性突破,文物保护工作成效显著,文物安全工作得到加强,文物考古研究成果丰硕,博物馆社会教育功能不断提升。

五年来,省委省政府更加重视文物工作,2017年,省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2018年,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等十一个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2019年,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青海明长城保护管理的实施意见》;2020年,省委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实施方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青海省文物安全管理办法》,省委考核办将文物安全工作纳入对市州党政班子目标考核体系。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文物保护体系日趋完善,文物工作在讲好青海故事、增强文化自信、建设文化旅游名片中的作用更加突出。

五年来,我省共争取落实各类文物保护资金14.1亿元,文物保护力度持续加大,抢救性保护与预防性保护并重、本体保护与周边环境保护并重,458项各类文物保护项目有效实施。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圆满完成,共登记国有可移动文物313793件(69960件/套);6处不可移动文物被国务院公布为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68处不可移动文物被省政府公布为第十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国家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分别增长13%和16%。文物安全主体责任逐级压实,多部门齐抓共管加强文物安全;侦破都兰热水“3·15”古墓盗掘案、同德宗日古文化遗址盗掘案等14起文物犯罪案件,追缴文物786件;实施文物安全防护工程60余项,文物安全形势稳中向好。

五年来,考古发掘和研究成果丰硕,服务共建“一带一路”展现青海文物风采,为讲好青海故事提供有力支撑。开展主动性考古发掘项目8项,配合

基本建设中文物调查、考古勘探项目128个,举办公众考古活动13次。都兰县热水“2018血渭一号墓”、乌兰县“泉沟墓葬”完成阶段性考古,“乌兰县泉沟吐蕃时期壁画墓”获2019年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国家文物局、中国社会科学院、青海省人民政府共同签订《共建热水墓群考古和文物保护研究基地框架协议》。丝绸之路南亚廊道青海段文化遗产调查遗迹180处,新发现33处。连续两年举办南亚廊道沿线五省区丝绸之路南亚廊道青海段考古调查成果论坛。

五年来,博物馆体系进一步优化,全省备案博物馆、纪念馆总数达39家,其中文博系统内国有博物馆24家,列入国家一级博物馆的有2家,全省免费开放的博物馆、纪念馆有16家。共争取免费开放经费和展陈补助17000万元,着力提升全省博物馆免费开放工作和展览服务水平。全省博物馆、纪念馆每年举办展览近80个,平均每年观众总数近270万人次,其中未成年观众人数50余万人次。

今年是我国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实施“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重要一年。全省文物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统筹疫情防控和文物事业发展,统筹协调文物保护与经济发展、城乡建设、民生改善的关系,健全完善文物保护制度机制,坚守文物安全底线,扎实推进文物系统性保护利用,持续推进博物馆公共服务水平,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青海篇章贡献文博力量,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持续推动第一个核武器研制基地旧址保护利用工作。组织召开第一个核武器研制基地旧址保护利用工作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印发了《第一个核武器研制基地旧址保护利用2022年重点工作分工方案》。

全力推动文物保护项目。对G227贵德至大武公路、化隆至贵德高速公路等项目下达文物保护意见,协调推动羊曲水电站考古发掘工作,落实青海省文物保护和展陈中心项目前期资金,积极推进青海省考古标本库房项目(都兰县)建设。

不断推动博物馆服务提质增效。推荐青海省博物馆、青海原子城纪念馆、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青藏公路建设指挥部旧址申报完成国家文物局和教育部分“高校思想政治理论实践教学基地”工作。向国家文物局推荐我省6家单位的7个展览参加“第十九届(2021年度)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推介活动”。

“文物承载灿烂文明,传承历史文化,维系民族精神,是老祖宗留给我们的宝贵遗产,是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深厚滋养。”

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的胜利召开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文物保护利用工作,推动全省文物保护事业高质量发展,明确了目标、指明了方向。

抓好规划引领,出台实施《全省文物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围绕国家长城、长征和黄河国家文化公园(青海段)建设,编制公布青海明长城保护规划;推进热水墓群考古遗址公园申报立项和喇家遗址公园建设,评定挂牌;完成丝绸之路南亚廊道调查;完成喇家遗址、热水墓群、宗日遗址等考古阶段性调查发掘报告。提升革命文物阐释水平,把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传承融入城镇建设、乡村振兴、文明创建、产业开发等领域,推出更多以红色文化为主题的研学旅行、体验旅游项目。建设全省文物资源大数据库,建立全省文物保护专家库,健全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制度。

持续抓好热水墓群、第一个核武器研制基地旧址、囊拉千户院、宗日遗址等文物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抓紧开展羊曲水电站、西成铁路等基本建设考古勘探及发掘。全面排查石窟寺安全隐患,加强石窟寺相关遗存的考古、发掘,实施石窟寺展陈提质工程。统筹抓好《大遗址保护利用“十四五”专项规划》实施。实施长江流域重点文保和安防工程,启动黄河流域壁画数字化保护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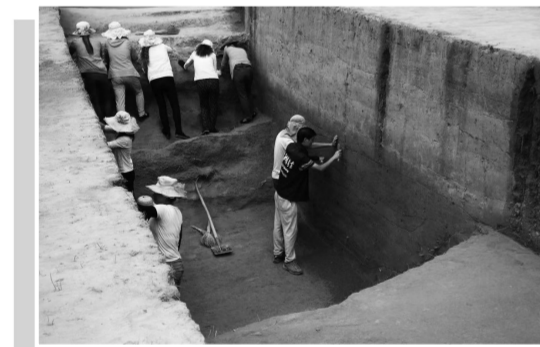
不断提升博物馆展陈水平和服务效能,出台实施《关于推进博物馆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开展省级博物馆运行评估。发挥博物馆联盟作用,推介一批馆校合作示范基地和博物馆研学游示范项目。积极申报全国十大精品陈列展览。加快编纂《中国少数民族文物图谱·青海卷》,建设全省藏品资源数据库,建立文物“身份证”制度,重点实施一批彩陶、纺织品等珍贵濒危和材质脆弱文物保护修复项目。鼓励省内博物馆开展跨界合作,建立推广“以需定供”菜单式展览服务,支持发展“云展览”“云教育”“云课堂”“云直播”等公共文化服务新业态。

守牢文物安全红线底线,积极推进文物平安工程,完善打击文物犯罪联合长效机制。健全完善文物安全责任体系,落实政府主体责任、文物行政部门监管责任和管理使用单位直接责任,织牢织密文物安全防护网。开展全省文物安全隐患整治和安全能力提升、打击文物犯罪、国有文物保护单位公益诉讼等“三大行动”,形成多部门联合开展文物安全监管模式常态化的新格局。组织实施“文明守望工程”,开展首届“大美青海文物守望者”评选活动,在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启动文物志愿者队伍建设试点。

利用“丝绸之路文化遗产保护工匠联盟”,促进民间匠人传统技艺的挖掘、保护与传承。持续以“一带一路中的青海”为主题策划推出精品展览、数字展览。统筹全省优秀传统文化资源,主动做好文物宣传策划和新闻发布,与青海广播电视台合作,推出《昆仑风物》《青海宝藏》等宣传片,提升青海历史文化、历史文物和革命文物宣传、阐释、展示传播。

文物保护功在当代,利在千秋。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正确指引和省省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青海文物事业必将在传承历史文化、维系民族精神、坚定文化自信中发挥更大作用,必将在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青海篇章中展现更大作为。

为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青海篇章贡献文博力量



图① 喇家遗址考古发掘现场
图② 2021年绘彩陶主题社教活动
图③ 班玛县牛山岩画调查现场
图④ 青海历史文物展——大通上孙家寨汉晋墓出土鸾凤铜熏炉盖

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文物事业发展

2021年,全省文博系统紧紧围绕中央决策部署和省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文物事业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效,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扎实推进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作。有力有序推进中国第一个核武器研制基地旧址保护利用,落实保护修缮资金9414万元,实施8个保护项目。推进囊拉千户院保护利用,落实保护修缮、环境整治资金2400万元,对文物本体及周边环境进行维修和综合治理。完成全省37处革命文物资源田野调查,公布第一批18处省级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765件套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省博物馆推出百年革命文物目录展,展示宣传长征精神、抗美援朝精神、“两路”精神、“两弹一星”精神、新青海精神。

主动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重大战略,完成黄河流域文物资源调查和数据库建设,形成《青海省黄河流域文物资源调查报告》,梳理县级以上文物资源共1467处。配合开展长城文化公园建设,明长城大通段成功申报第一批国家级长城重要点段名单,开展青海省长城资源信息数据管理系统试

点工作。充分运用红色文物资源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革命旧址、博物馆、纪念馆等为党史学习教育提供优质资源,开展特色服务。开展博物馆进校园、进社区、进部队、进乡村“四进”活动,开展“党的故事我来讲”争做红领巾讲解员、全国第二届“追寻先烈足迹”短视频征集展示、全省博物馆纪念馆“红色故事”展示展播等活动。坚持常态化精准化疫情防控,通过合理设计参观路线、实名制预约或错峰参观等方式限时限流,有序调控疏导游客,使疫情防控、安全管理、开放服务等各项工作安全有序。

文物保护利用的系统性持续提升。完成石窟寺(含摩崖造像)专项调查报告,储备了热水墓群、喇家遗址、班玛红军沟等一批重点保护项目。落实各类文物保护单位3.1亿元,实施文保项目53项。落实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经费4288万元。全年完成中大型基本建设考古调查15项,调查面积近2500万平方米。出版《中国出土彩陶全集——青海卷》《热水墓群考古四十年》论文集。都兰热水墓群2018血渭一号墓成功入选2020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热水墓群和喇家遗址被评为“百年百大”重要考古发现,并列入选国家《大遗址保护利用

“十四五”专项规划》。会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等部门健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管理制度,核定公布第一批省级历史文化街区。对接“引黄济宁”、西格铁路、国道227公路、西宁综合保税区等重大建设项目,推行“考古前置”,抢救保护历史文化遗存。

推进博物馆改革发展提质增效。激发博物馆创新活力,成立由65家单位组成的全省博物馆联盟,在文化旅游节推出独具地域文化特色的八大系列1114款文创产品。举办“山宗·水源·路之冲——一带一路中的青海(深圳展)”,开展4场主题讲座和4场社会教育活动,线上线下受众群体超过719万人次,阅读量达500万人次。在广东等地举办《唐蕃古道——七省区精品文物联展》《多元色彩·融合创新——青海民族民间艺术展》等主题展览。青海藏医药文化博物馆“丝绸之路与青藏高原文明史展览”,入选全国20项“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重点推介项目。青海原子城纪念馆等6家革命纪念馆入选《全国革命纪念馆概览》。省博物馆推出“1+3”主题展览,展出文物2405件,多件文物珍品首次亮相,成为全国十大热搜展览。